

子洲县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评价项目类型：项目实施过程评价 项目完成结果评价

自评项目名称：罗卜渠村道路维修工程

自评项目单位：子洲县马岔镇人民政府

项目主管部门：子洲县马岔镇人民政府

项目单位法人代码：116108310160151475E

评价工作组负责人：张光耀（签章）

联系人：李招

联系电话：15591252323

评价时间：2023 年 3 月 17 日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罗卜渠村道路维修工程						
主管部门及代码		子洲县马岔镇人民政府 (166001)			实施单位	子洲县马岔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全年执行率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	12	100%	10	100%	10
		其中: 财政拨款	12	12	100%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维修道路, 保障群众生产生活安全。				维修道路, 保障群众生产生活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60分)	数量指标 (15分)	维修道路长度	5.6 公里	5.6 公里	15	15	
		质量指标 (15分)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15分)	项目(工程)完成时间	2022 年 12 月底	截止 2022 年 12 月 5 日全部支出	15	15	
		成本指标 (15分)	预算控制数	≤12 万元	12 万元	15	15	
	效益指标 (20分)	社会效益指标 (20分)	受益总人口数	≥386 人	386 人	10	10	
			其中: 受益防止返贫监测对象人口数	≥80 人	80 人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周围群众满意度 (≥**%)	≥98%	96%	10	8	
总分						100	98	

罗卜渠村道路维修工程 项目 2022 年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建设内容

1. 项目基本情况：

子洲县马岔镇人民政府“罗卜渠村道路维修工程”专项经费属于一般公共预算，实拨 12 万元，截止 2022 年 12 月 5 日全部支出。

2. 项目建设内容：

对农村公路水毁修复，开挖、回填、清运土等。

（二）项目目标

2022 年专项业务经费（项目）绩效完成表						
项目名称		罗卜渠村道路维修工程				
主管部门		子洲县马岔镇人民政府				
资金金额		实施期资金总额：	12 万元			
		其中：财政拨款	12 万元			
		其他资金	0			
年度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维修道路，保障群众生产生活安全。			维修道路，保障群众生产生活安全。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因原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修道路长度	5.6 公里	5.6 公里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工程）完成时间	2022 年 12 月底	截止 2022 年 12 月 5 日全部支出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12 万元	12 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总人口数	≥386 人	386 人	
			其中：受益防止返贫监测对象人口数	≥80 人	80 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周围群众满意度 (≥**%)	≥98%	96%	

1. 总体目标：

维修道路，保障群众生产生活安全。

2. 年度目标：

维修道路，保障群众生产生活安全。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 项目资金（包括财政资金、自筹资金等）总投入情况分析。

本项目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罗卜渠村道路维修工程项目总投入为 12 万元，资金已于 2022 年批复到位。

(二) 财政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下达资金 12 万元，全部为一般财政公共预算资金，全部用于罗卜渠村道路维修工程，截止 2022 年 12 月 5 日全部支出。

(三) 资金实际执行、管理情况分析。

严格按照上级财政拨款文件精神，落实资金兑现及项目实施进度，加强项目实施和资金使用情况的监督检查，严格公告公示制度及相关信息公开，严格执行报账制度，按照财务规定及时完善相关报账制度，确保专款专用。

(四) 项目资金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序号	支付日期	资金性质	用途	支付金额（万元）
1	2022. 12	一般公共 预算资金	罗卜渠村道路维修工 程	12
合 计				12

三、项目评价及绩效分析

（一）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及绩效结果分析。

子洲县马岔镇人民政府罗卜渠村道路维修工程绩效目标共 2 项，已完成，完成率为 100%；绩效自评综合得 88 分，资金执行率为 100%，得 10 分，共计 98 分，等级为“优”。具体情况如下：

产出指标分析：从综合评价得分情况看，此综合评价满分为 60 分，自评得分 50 分（占该项满分值的 100%）。具体情况分析如下：1. 数量指标，共 15 分，年度预期与实际完成值一致得 15 分。2. 时效指标，共 15 分，年度预期与实际完成值一致得 15 分。3. 质量指标，共 15 分，年度预期与实际完成值一致得 15 分。4. 成本指标，共 15 分，年度预期与实际完成值一致得 15 分。

效益指标分析：从综合评价得分情况看，此综合评价满分为 30，自评得分 20 分（占该项满分值的 100%）。具体情况分析如下：社会效益指标，共 20 分，年度预期与实际完成值一致得 20 分。

满意度指标分析：从综合评价得分情况看，此综合评价满分为 10 分，自评得分 8 分（占该项满分值的 100%），根据子洲县马岔镇人民政府问卷调查情况，得 8 分。

（二）项目资金调整情况。

项目无资金调整情况。

（三）项目管理情况。

根据子洲县财政局关于印发《子洲县财政支出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子财发〔2022〕292 号）。

四、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

（一）存在问题

项目管理制度不规范，工程后续维护管理不到位；群众知晓率及满意率达不到预期目标。

（二）改进措施

加强相关管理制度的制定，指定专人负责工程后续管理工作；提升人民群众的参与和宣传力度，提高群众的参与率及满意率。

五、自评小组

评价人员	姓名	职称/职务	单位	签字
	张光耀	党委书记	子洲县马岔镇人民政府	张光耀
	米全	人大主席	子洲县马岔镇人民政府	米全
	封永河	纪检书记	子洲县马岔镇人民政府	封永河

项目单位（中介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张光耀

